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电气职院发〔2024〕2号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实施 2024 年"专升本"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 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湘教发〔2023〕50 号〕文件精神, 为贯彻落实关于做好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有关 要求,充分保障学生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科学选拔人才,特制 定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专升本"工作实施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一) 成立"专升本"推荐领导小组

组 长: 李宇飞

副组长: 顾晓健、程一凡、赵 丹

成 员: 刘小勇、胡 烽、覃事刚、蒋 燕、邓祖禄、

胡朝宪、段慧兰、彭 勇、朱建军、石 琼、 黄成菊

领导小组负责制定 2024 年学校"专升本"工作实施方案,指导"专升本"工作的实施。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办公室(设教务处),由覃事刚兼任办公室主任。

各二级学院成立"专升本"工作小组,组织本学院的"专升本" 推荐、选拔工作。

(二) 部门工作职责

1. 教务处

主要负责:

- (1) 起草"专升本"工作实施方案;
- (2)组织指导有意愿报考的学生根据自己的学业成绩合理填报志愿;
 - (3) 指导二级学院严格审核报名学生各项资格;
 - (4) 做好与省教育厅的对接工作,按时送交学生相关资料;
 - (5) 及时发布考试、录取信息,发放准考证、录取通知书;
 - (6) 公示学校的推荐、免试、专项计划等名单;
- (7)加强专升本改革意义的宣传和相关政策的解读,接待学生咨询,解答学生疑问。

2. 二级学院

主要负责:

- (1) 审查推荐、免试、专项计划名单,出具审查意见;
- (2)做好政策宣传和解释工作,接待学生咨询,解答学生疑问;

(3) 协助教务处完成学生报名工作、学生档案移交工作。

3. 学生工作部

主要负责:

- (1)做好建档立卡专项计划考生资格审查工作,出具审查意见;
- (2)做好应征入伍退役复学毕业生参加"专升本"的政策解读和解释工作。
 - 4. 纪检监察审计部全程参与监督。
 - 二、考试组织

2024年,全省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由全省设立统一的"湖南省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https://zsb.hneao.cn),统一下达"专升本"招生计划,公布招生专业范围和具体报名办法,招生录取数据统一归口管理。

- 三、报名条件
- 1. 遵纪守法,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 2. 在我校就读且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能取得毕业证书,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简称学信网)进行了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应届毕业生;或我校毕业生应征入伍并退役的大学生士兵、我校在校生(含新生保留学籍)应征入伍退役后完成学业的 2024届毕业生。
 - 3.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 (1) 在校及入伍期间受到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且在报名前还没有解除处分的。
 - (2) 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校招生考试处理且仍处于停考期的。

(3)已参加了上年度的专升本考试又延期毕业再次报考的考生,上年度已被退役免试计划录取的考生(含录取未报到、放弃录取资格的考生)。

四、招生类型

(一)普通计划

面向 2024 年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的招生计划。 其中,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过渡期内, 各本科高校安排适量招生计划,专项用于招收应届脱贫家庭毕业 生(简称脱贫计划)。

(二) 免试计划

各招生高校免试计划单独下达,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只能选择一类报考。

1. 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计划(简称退役免试计划)。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可报:①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并退役的大学生士兵;②我省全日制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复学,完成学业并取得本校全日制高职(专科)学历的毕业生;③在我省应征入伍并取得入伍前就读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高校学历、且户籍为我省的外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在校生或毕业生。具体办法见《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录取实施办法》(见附件 2)。

2. 竞赛获奖学生免试计划(简称竞赛免试计划)。在校期间 (截止到 2024 年 3 月底)获得下列竞赛奖项之一的应届高职(专科)毕业生可报考:①获得世界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和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二、三等奖,全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湖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②获得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金奖和银奖的所有团队成员、铜奖排名前三的团队成员。

其中,第一类考生中获得职业技能竞赛指定赛项奖项的可选择报考"湖湘工匠燎原计划"。省教育厅遴选认定湖南农业大学等7所本科高校作为"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培养基地,在服务"高四新"战略的相关专业,安排适量招生计划单独设置"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培养班,招收职业技能竞赛指定赛项的获奖学生。具体办法见《湖南省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录取实施办法》(见附件3)。

五、招生专业

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按照专业对应的原则报考,《湖南省普通高校专升本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以下简称《指导目录》, 附件4)为高职(专科)专业(类)对应报考普通本科高校专业(类的依据。

六、注册报名及填报志愿

(一)报名

符合条件的湖南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退役大学生、竞赛获奖(含"湖湘工匠燎原计划")考生于2024年1月

下旬登录"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以下简称专升本信息平台)报名,并按要求如实填写和确认个人信息,退役大学生和竞赛获奖考生还需按有关要求上传本人标准证件照及身份证、毕业证、退役证(2024年上半年退役的须提交部队开具的证明材料)、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相关证明、获奖证书等有关证书证件的扫描件。

(二) 填报志愿

专升本志愿填报时间定于3月中下旬,所有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填报志愿。填报志愿期间的前3天考生可查看各高校志愿填报情况,之后不可查看。考生按要求如实填写信息,并在退役免试计划、竞赛免试计划、"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普通计划(脱贫计划)中选择符合报考要求一类报考。其中,资格审核未通过的免试生、脱贫家庭毕业生以及其他考生不能填报相应计划的志愿。考生认真查阅报考院校的招生章程和《指导目录》,详细了解招生高校相关要求,填报1所本科学校的1个对应专业其中:报考竞赛免试计划的考生须填报获奖赛项相对应的专业(不能对应专业的赛项除外),如填报其他专业的只能以普通考生身份参加普通计划的考试及录取,不享受免试政策。免试生分别按照附件2、3免试相关办法的规定填报志愿。

(三)缴纳考试费

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报名考试收费标准130元/生,按照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有关文件规定执行。经确定予以准考的考生须在省教育考试院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网上缴费平台缴纳报考

费,未缴纳费用的考生不予安排考试。

七、资格审核

对报考考生特别是享受优惠政策考生的资格审核贯穿专升本 考试录取全过程。免试生、脱贫家庭毕业生资格审核在报名结束 后进行,志愿填报前集中公示7日。

(一)**普通计划考生资格审核。**报名结束后,教务处及时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对学生的报名资格审核并提交确认。省教育考试院对报名信息进行比对,对于上年已参加专升本考试的考生,取消报考资格。

其中,对于脱贫家庭毕业生,省内户籍高考生源的考生由高 职院校在报名期间进行初审,将汇总名单(加盖学校公章)报省 教育厅民族教育处复核确认。省外生源考生以高职院校审核确认 名单为准,各二级学院和教务处须查验由县级乡村振兴部门出具 的原建档立卡身份证明,确保真实。

(二)免试计划考生资格审核。报名期间,学校、省就业指导中心及时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对报名的免试生信息进行核验和资格初审。其中,学校负责审核学籍在本校的竞赛获奖学生及在校期间(含新生)应征入伍的退役大学生,省就业指导中心负责审核高职(专科)毕业后入伍的退役大学生(含外省)。报名截止后,学校及省就业指导中心分别将免试生名单及《湖南省 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免试推荐审查表》(由"专升本信息平台"生成并打印,见附件 5)等相关材料汇总报省教育学生处。

八、考试组织与管理

2024年专升本考试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管理,统一组考, 统一录取。按照教育部有关政策和招生考试相关规定制定命题、 组考、录取等工作细则。

(一) 考试科目

考试科目由公共科目和专业综合科目组成。公共科目实行省级统一命题,各招生高校根据专业人才培养要求从省级统一命制的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大学英语 3 门科目中任选 2 门;专业综合科目由招生高校自行命题。有关高校艺术、体育类等专业如有需要可组织专业技能加试,加试的考核内容、考核方式等由招生高校自行确定。2024 年各招生高校考试科目要求详见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公布我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专业考试科目的公告》。

(二) 考试组织

统考公共科目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命题、统一制卷;专业综合科目、有关专业加试科目等均由招生高校按照相关要求自主命题、自行制卷。考点设置在各招生本科高校,报考某一高校的考生均在该校考点考试。省教育考试院按照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有关规定,对考试工作进行统一组织和管理。

(三) 考试时间等事项

2024年专升本考试时间安排在4月中下旬进行,具体时间、 各科目的考试时长、分值等由省教育考试院另行公布。

九、评卷

(一) 评卷

考试结束后,招生高校及时将统考公共科目考生答卷送交省教育考试院进行统一评卷,自命题科目均由各招生高校按照相关要求自行评卷。

(二)公布成绩

考试结束后 10 天内,招生高校将自命题科目考生成绩通"专 升本信息平台"报省教育考试院。省教育考试院在规定的时间统一 公布考生成绩,考生可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或其他平台查看。

(三) 成绩复核

考生如对成绩有疑义,可在成绩公布后3个工作日内向报考的招生高校申请复核。成绩复核申请截止一周后,考生可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查看成绩核查结果。

十、划线

各招生高校应综合考虑本校招生专业及计划,专业人才培养要求、生源质量、本校其他专业平均录取率等情况,划定相应专业的最低录取控制线或有关要求;有关招生高校设置专业加试的,可根据本校专业人才选拔要求确定加试合格标准。划线原则或合格标准的确定原则应提前向社会公布。未达到控制线或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十一、录取

(一) 兔试计划录取

免试计划录取工作在普通计划开考前进行,分别按照附件 2、3 相关规定进行,具体要求和程序由省教育考试院公布,4 月上旬需完成录取工作。

(二)普通计划录取

普通类计划考生的录取工作原则上 5 月底前完成。省教育考试院依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在最低控制分数线基础上,按照招生高校各专业生源数和招生计划 1:1 的比例,依据考生总分(2 门统考公共科目、1 门专业综合科目成绩之和,有加试的专业包括加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投档。对于末位总分相同考生,按照同分排位规则进行投档。

同分排位规则:按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大学英语、专业综合科目的先后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排位。外国语言类中非英语类专业,按照大学语文、专业基础科目、专业综合科目的先后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排位。

适当提高脱贫家庭毕业生的录取率,原则上不得高于本专业常规录取率 10 个百分点。录取率以该专业脱贫家庭毕业生实际参考人数为基数进行计算。具体录取时,脱贫家庭毕业生与其他普通考生统一排序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录取完成后,如该专业的脱贫家庭毕业生录取率没有达到比例,可通过追加并单列部分计划录取脱贫家庭毕业生。追加计划由本科高校申请,省教育厅统筹研究后下达;脱贫家庭毕业生在公布计划范围内录取的,不追加计划,但纳入学校该专业录取比例的计算基数。

(三) 审核和公示

省教育考试院进行专升本投档后,本科高校及时将拟录取考 生数据通过录取系统报省教育考试院审核,审核通过后,由各本 科高校在学校官网上对拟录取名单公示7日。未经审核通过,各 高校不得公布拟录取名单。

(四) 毕业资格审核

省教育厅学生处将拟录取名单与学信网学籍学历信息进行比对核查后,将达到毕业条件的考生数据省教育考试院办理录取手续,本科高校依据省教育考试院下发的录取名册发放录取通知书。 达不到毕业要求的学生取消录取资格。

十二、工作要求

专升本考试招生是保障机会均等、维护教育公平的现实需要, 是促进大学生就业、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具体举措。各部门要切 实增强大局意识,严格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工作部署,确保按 要求高质量完成 2024 年专升本各项工作任务。

(一) 准确把握政策

各部门及相关工作人员要认真学习,准确把握 2024 年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考试招生政策和工作要求,并及时向有报考志愿的考生宣传解读。

(二)强化宣传引导

按照招生考试"阳光工程"的要求及时做好招生信息公开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通过多种形式,加大考试招生政策宣传工作力度,全面及时准确了解各项要求,确保考生知悉相关政策和考试招生工作安排。

(三) 严格规范程序

今年有关报考及考试政策有所调整,报名考试时间都有所变化,各部门一定要加强领导,压实责任,抓细抓严,认真组织考

生报名和资格审核工作,确保符合报考条件且有意愿的考生在规 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工作。

十三、其他事项

- 1.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报名考试收费标准按照省财政厅、 省发展改革委有关文件规定执行。经确定予以准考的考生须在招 生本科高校规定的时间内缴纳报考费,未缴纳费用的考生高校可 拒绝其参加考试和录取。
- 2. 联系人:教务处鲁敏,联系电话:52815163;纪检监察审计部刘小勇、金添,联系电话:52810212。2024届专升本QQ交流群:651015445。
- 3. 本办法由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

- 1. 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高校名单
- 2. 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录取实施办法
- 3. 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湖湘工匠燎原计划" 招生录取实施办法
 - 4. 湖南省普通高校专升本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
 - 5. 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免试推荐审查表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1月9日

附件: 1

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高校名单

长沙理工大学、湖南农业大学、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湖南中医药大学、南华大学、湖南科技大学、吉首大学、湖南工业大学、湖南工商大学、湖南理工学院、衡阳师范学院、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湖南文理学院、湖南工程学院、湖南城市学院、长沙学院、湖南财政经济学院、邵阳学院、怀化学院、湖南科技学院、湘南学院、湖南人文科技学院、长沙医学院、湖南工学院、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湖南交通工程学院、湖南应用技术学院、湖南信息学院、湘潭理工学院、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大学、湘潭大学兴湘学院、长沙理工大学城南学院、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湖南中医药大学湘杏学院、南华大学船山学院、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吉首大学张家界学院、湖南工业大学科技学院、湖南理工学院南湖学院、衡阳师范学院南岳学院、湖南文理学院芙蓉学院、湖南工程学院应用技术学院

"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培养基地名单:湖南农业大学、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南华大学、湖南科技大学、吉首大学、湖南工业大学、湖南工商大学。

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 兵免试录取实施办法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有关文件精神,为做好 退役大学生免试参加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工作(简称免试专升 本),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招生对象

专升本报名前已取得退役证(上半年退役尚未取得退役证的 须提供相关证明)的退役大学生士兵,符合下列条件的可申请免 试专升本计划。

- (一)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大学生士兵:
- 1. 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生应征入伍并退役的大学生士兵;
- 2. 我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应征 入伍,退役后复学完成学业并取得本校全日制高职(专科)学历 的毕业生;
- 3. 在我省应征入伍并取得入伍前就读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高校学历、且户籍为我省的外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在校生或毕业生。

(二) 遵纪守法, 服役期间没有受到部队的相关处分, 退役后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

上年度已被退役免试计划录取的考生(含录取未报到、放弃录取资格的考生)不得报考。

二、招生高校、专业及计划

退役免试计划招生高校为所有开展专升本招生的省属本科高校。免试专升本招生按专业对口原则进行招生,符合条件的退役大学生按照《湖南省普通高校专升本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相关规定,申请与本人高职(专科)专业对应的本科专业。各高校根据省教育厅统一下达的免试专升本规模,单独编制免试专升本招生总计划,不做分专业计划。原则上高校本年度安排的专升本招生专业均需接收免试生,不得限定专业。

三、报名办法

(一) 网上报名。符合条件的退役大学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简称专升本信息平台)进行报名,按要求如实填写和确认报名信息(基本信息、就读高校及专业,入学及毕业时间、入伍及退役时间等),上传退役证(2024年上半年退役的须提供部队开具的证明材料,主要包括考生入伍地、入伍时间、在部队表现情况、退役时间等相关内容。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报名),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者同时上传立功证书扫描件。往届退役大学生还需上传本人标准证件照、普通高职(专科)毕业证书的扫描件。未在规定时间内报

名的不予补报名,未按要求填报信息及上传证明材料的,视为报 名不成功,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承担。

(二)资格审核。报名期间,生源高校及省就业指导中心分别对考生进行信息核验和资格初审。初审通过后由省教育厅会同省政府征兵办、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对考生资格进行最终审核。

四、填报志愿

退役大学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填报志愿。未参与报名和资格审核未通过的考生不能填报专升本免试志愿。未在规定时间内填报志愿的,不得参加测试及录取。

- (一) **志愿设置**。免试专升本以高校为单位填报,实行志愿优先。考生根据公布的各招生高校计划和专业,填报1所本科高校及相对应的1个专业志愿。有关本科高校退役大学生免试计划有缺额的将进行两次征集志愿,未录取的退役大学生士兵按照第一次填报志愿的要求填报征集志愿。
- (二)填报要求。考生只能按本人报名时所选的专业类别填报相对应的本科专业,跨类别填报的志愿无效。考生填报志愿前要认真查看拟报考高校的招生简章和招生要求,确保本人志愿填报符合要求、入学后能正常完成本科阶段学业。对于医学、护理类等国控专业,有关报考要求、学制年限,由招生高校依据教育部及行业有关要求设定,并在招生计划中予以明确。

五、测试

退役大学生士兵免文化课考试,招生本科高校依据专业人才培养要求,组织相关的职业适应性或职业技能测试。考生参加拟

报考高校组织的相关测试,取得的成绩作为录取的依据。荣立三等功及以上荣誉的考生可免于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

六、录取

录取工作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及"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机制组织进行。本科高校根据退役大学生士兵的综合测试成绩,结合考生志愿、招生计划、高职在校及服役期间的表现等情况,综合评价,择优录取。荣立三等功及以上荣誉的考生可优先录取。

免试专升本的测试及录取工作须在专升本普通类考试前全部完成。2024年上半年退役的学生录取后及时将退役证提交给本科高校,以备后续资格审查。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第一次填报志愿高校普通类的考试及录取。

对于非应届毕业的考生,招生高校完成上述录取后,经省教育考试院办理录取手续即可发放录取通知书。对于预录取的应届毕业生,由生源高校于6月底前完成毕业资格审核确认并报省教育厅复核,复核通过后办理录取手续,不能如期毕业的取消录取资格。2024年上半年退役的学生录取后不能提交退役证的取消录取资格。

七、其他事项

- (一)退役免试计划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后续专升本考试及 录取。
 - (二) 竞赛获奖免试生参照本实施办法进行免试录取。

(三)根据本实施办法,省教育考试院制定具体操作指南及 高校职业技能测试的有关指导意见,各招生本科高校制定免试生 测试及录取具体操作细则。

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录取实施办法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校专升本及《教育部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服务"三高四新"战略的意见》等文件精神,为做好"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工作,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招生对象

"湖湘工匠燎原计划"的招生对象范围为参加世界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指定赛项获奖,全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湖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指定赛项一等奖的湖南省普通全日制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

二、招生高校、专业及计划

"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高校为省教育厅认定的"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培养基地。免试专升本招生按以下"招生专业与竞赛赛项对应表"进行招生,符合条件的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应根据本人获奖赛项申请对应本科高校的招生专业。各高校根据省教育厅统一下达的免试专升本规模,单独编制"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简章和专业招生计划。

2024年"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专业与竞赛赛项对应表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招生专业对应竞赛赛项	招生计划
湖南农 业大学	车辆工程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汽车故障检修,嵌入式系统应用 开发,汽车技术,嵌入式技术应用开发	40
中南林 业科技 大 学	机械设计制造 及其自动化	数控铣,增材制造,数控多轴加工技术,数字化设计与制造,飞机维修,智能飞行器应用技术,复杂部件数控多轴联动加工技术,工业设计技术,数控机床装调与技术改造,模具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工艺	40
南华大学	物联网工程	工业网络智能控制与维护,5G组网与运维,物联网应用开发,物联网技术应用,5G全网建设技术,移动应用开发	40
湖南科 技大学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技术 智能电子产品设计与开发,电子产品芯片级检测维修与数据恢复,电子产品设计及制作	40
吉首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 技术	云计算应用,大数据应用开发,云计算,大数据技术与 应用	40
湖南工业大学	机械设计制造 及其自动化	机电一体化技术,机器人系统集成应用技术,机器视觉系统应用,机器人系统集成,现代电气控制系统安装与调试,智能电梯装调与维护,生产单元数字化改造	40
湖南工 商大学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市场营销技能	40

三、报名办法

(一)网上报名。符合条件的竞赛获奖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信息管理平台"(简称专升本信息平台)进行报名,按要求如实填写和确认报名信息(基本信息、就读高职院校及专业,入学及毕业时间、获奖赛事、赛项及获奖等级、获奖时间等),上传获奖证书的扫描件。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名的不予补报名,未按要求填报信息及上传证明材料的,视为报名不成功,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承担。

(二)资格审核。相关生源高校负责对完成网上信息输入的本校应届毕业生进行网上资格初审,省教育厅对考生信息进行最终审核。

四、填报志愿

报名结束后,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专升本信息平台填报志愿。未参与报名和资格审核未通过的考生不能填报"湖湘工匠燎原计划"。

- (一) 志愿设置。免试专升本以高校为单位填报,实行志愿优先。考生根据公布的各招生高校"湖湘工匠燎原计划"专业计划,填报1所本科高校相对应的1个专业志愿。所填志愿未录取的可以填报有关招生高校免试计划的征集志愿,征集志愿的填报要求同第一次填报志愿。
- (二)填报要求。考生严格按本人获奖赛项选择对应招生高校和招生专业,跨赛项、跨专业填报的志愿无效。填报前,考生要认真查看拟报考高校的招生简章和招生要求,确保本人志愿填报符合"湖湘工匠燎原计划"要求。

五、录取

录取工作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及"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机制组织进行。招生本科高校可对考生进行职业技能测试,根据考生测试成绩,结合考生获奖情况、考生志愿、高职在校期间的表现等情况,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湖湘工匠燎原计划"与免试专升本的测试及录取工作时间保持一致,须在普通类考试前全部完成,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第一次填报志愿的本科高校普通计划的统一考试及录取。

对于预录取的应届毕业生,由生源高职院校于6月底前完成 毕业资格审核确认,并报省教育厅复核后,按审核通过的名单办 理录取手续。不能如期毕业的取消录取资格。

六、其他事项

- (一)培养高校应切实加强人才培养需求调研,探索"岗课赛证"融合,一体化设计"专本衔接"的课程体系,单独制定"湖湘工匠燎原计划"培养方案,将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引导学生树立爱岗敬业、甘于奉献的职业理想,为将来成为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的能工巧匠、大国工匠打下牢固根基。
- (二)各培养高校及时公布当年"湖湘工匠燎原计划"招生简章(明确招生标准)。各市州、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要加大政策宣传和引导力度,确保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收到"湖湘工匠燎原计划"相关报考信息,鼓励符合条件的学生积极报名。

附件: 4

湖南省普通高校专升本 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827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0901 植物生产类
	0902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
4101 农业类	0905 林学类
,,,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3 农业经济管理类
	0828 建筑类
	0901 植物生产类
4102 ++ 11, 44	0902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
4102 林业类	0905 林学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0903 动物生产类
4103 畜牧业类	0904 动物医学类
	0906 水产类
4104 渔业类	0906 水产类
	0705 地理科学类
	0804 材料类
	0812 测绘类
4201 资源勘查类	0814 地质类
	1305 设计学类(仅限"宝玉石鉴定与加工"专科专业对应,
	专业代码420107)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810 土木类
	0814 地质类
4202 地质类	0825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082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0705 地理科学类
	0810 土木类
	0812 测绘类
4203 测绘地理信息类	0828 建筑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0813 化工与制药类
4204 石油与天然气类	0815 矿业类
	0806 电气类
4205 煤炭类	082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0815 矿业类
4206 金属与非金属矿类	082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0706 大气科学类
4207 气象类	0902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
	0703 化学类
	0809 计算机类
	0810 土木类
4208 环境保护类	0814 地质类
	0825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807 电子信息类
	0810 土木类
	0822 核工程类
	0825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4209 安全类	082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1010 医学技术类
	1207 工业工程类
	0805 能源动力类
	0806 电气类
4301 电力技术类	0808 自动化类
	0811 水利类
	0805 能源动力类
4302 热能与发电工程类	0806 电气类
	0802 机械类
	0805 能源动力类
	0806 电气类
4303 新能源发电工程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0808 自动化类
	0802 机械类
4304 黑色金属材料类	0804 材料类
	0804 材料类
4305 有色金属材料类	082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802 机械类
	0804 材料类
	0806 电气类
4306 非金属材料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0813 化工与制药类
4307 建筑材料类	0804 材料类
	0809 计算机类
	0810 土木类
	0828 建筑类
 4401 建筑设计类	0905 林学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1305 设计学类
4402 城乡规划与管理类	0828 建筑类
	0810 土木类
	0818 交通运输类
4403 土建施工类	0828 建筑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0802 机械类
	0806 电气类
	0808 自动化类
 4404 建筑设备类	0809 计算机类
	0810 土木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0810 土木类
	0828 建筑类
4405 建设工程管理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810 土木类
4406 市政工程类	0825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4407 良州产米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4407 房地产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0811 水利类
4501 水文水资源类	0825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0810 土木类
	0811 水利类
4502 水利工程与管理类	0823 农业工程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0805 能源动力类
4503 水利水电设备类	0806 电气类
4505 水积水电及雷天	0811 水利类
	0825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4504 水土保持与水环境类	0902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
	0802 机械类
	0804 材料类
	0806 电气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4601 机械设计制造类	1207 工业工程类
	1305 设计学类(仅限"工业设计"专科专业对应, 专业代码
	460105)
	0802 机械类
	0805 能源动力类
4602 机电设备类	0806 电气类
	0810 土木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802 机械类
	0806 电气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4603 自动化类	0808 自动化类
	0809 计算机类
	0806 电气类
4604 轨道装备类	0818 交通运输类
4605 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类	0819 海洋工程类
	0802 机械类
	0806 电气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4606 航空装备类	0809 计算机类
	0820 航空航天类
	0802 机械类
4607 汽车制造类	0806 电气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0813 化工与制药类
4701 生物技术类	0827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0830 生物工程类
	0703 化学类
	0802 机械类
1500 // 11 N.W.	0813 化工与制药类
4702 化工技术类	0821 兵器类
	082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4801 轻化工类	0813 化工与制药类
4802 包装类	0817 轻工类
	0809 计算机类
4803 印刷类	0817 轻工类
4804 纺织服装类	0816 纺织类
	0827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4901 食品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0813 化工与制药类
	0827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0830 生物工程类
	1007 药学类
	1008 中药学类
4902 药品与医疗器械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1208 电子商务类
4903 粮食工业类	0827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0802 机械类
	0806 电气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0808 自动化类
	0810 土木类
	0818 交通运输类
5001 铁道运输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802 机械类
5002 道路运输类	0809 计算机类
	0810 土木类
	0818 交通运输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0802 机械类
	0811 水利类
	0818 交通运输类
5003 水上运输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المراجعة الم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0802 机械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0818 交通运输类
	0820 航空航天类
	082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5004 航空运输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0810 土木类
5005 德诺泛绘米	0818 交通运输类
5005 管道运输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802 机械类
	0806 电气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0808 自动化类
	0810 土木类
5006 城市轨道交通类	0818 交通运输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5007 邮政类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0802 机械类
	0806 电气类
5101 电子信息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0809 计算机类
	0503 新闻传播学类
	0809 计算机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5102 计算机类	1208 电子商务类
	1305 设计学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5103 通信类	0809 计算机类
5104 集成电路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5201 临床医学类(临床医学)	1202 临床医学类(临床医学)
5201 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	1203 口腔医学类(口腔医学)
5201 临床医学类(中医学)	1205 中医学类(中医学)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5201 临床医学类(中医骨伤)	1205 中医学类(中医学)
5201 临床医学类(针灸推拿)	1205 中医学类(针灸推拿学)
5202 护理类	1011 护理学类
	1007 药学类
5203 药学类	1008 中药学类
	1005 中医学类
	1008 中药学类
5204 中医苯米	1010 医学技术类
5204 中医药类	0402 体育学类(仅限对应"运动康复"本科专业,专业 代码0402067)
	1010 医学技术类
5205 医学技术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0402 体育学类
5206 康复治疗类	1010 医学技术类
	1004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5207 公共卫生与卫生管理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0303 社会学类
	0401 教育学类
	0402 体育学类
	0711 心理学类
	0826 生物医学工程类
5208 健康管理与促进类	1004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1010 医学技术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1010 医学技术类
5209 眼视光类	1002 临床医学类
5301 财政税务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0203 金融学类
5302 金融类	0204 经济与贸易类
3502 弘尼南太天	1202 工商管理类
5303 财务会计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0712 统计学类
5304 统计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0201 经济学类
	0204 经济与贸易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5305 经济贸易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8 电子商务类
	0204 经济与贸易类
 5306 工商管理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2000 = 114 E - E / E	1208 电子商务类
	0204 经济与贸易类
	0809 计算机类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5307 电子商务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8 电子商务类
	0203 金融学类
	0802 机械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5308 物流类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1208 电子商务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5401 旅游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0827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5402 餐饮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0503 新闻传播学类						
	0828 建筑类						
	1303 戏剧与影视学类						
5501 艺术设计类	1304 美术学类						
	1305 设计学类						
	1302 音乐与舞蹈学类						
5502 表演艺术类	1303 戏剧与影视学类						
	1305 设计学类						
5503 民族文化艺术类	1305 设计学类						
	0503 新闻传播学类						
	0601 历史学类						
5504 文化服务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0503 新闻传播学类						
	0809 计算机类						
3001 别阳田灰天	1202 工商管理类						
	0503 新闻传播学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5602 广播影视类	0809 计算机类						
	1303 戏剧与影视学类						
	1305 设计学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401 教育学类						
	0402 体育学类						
	0501 中国语言文学类						
5701 教育类	0502 外国语言文学类						
	0701 数学类						
	0711 心理学类						
	1302 音乐与舞蹈学类						
	1304 美术学类						
	0501 中国语言文学类						
	0502 外国语言文学类						
5702 语言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0204 经济与贸易类						
	0402 体育学类						
5703 体育类	1202 工商管理类(仅限"体育运营与管理"专科专业对应, 专业代码570311)						
5801 公安管理类	0306 公安学类						
5802 公安技术类	0831 公安技术类						
5803 侦查类	0831 公安技术类						
5804 法律实务类	0301 法学类						
	0501 中国语言文学类						
	0301 法学类						
5005 沈海州 行来	0303 社会学类						
5805 法律执行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专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本科专业类代码名称				
	0301 法学类				
5806 司法技术类	0303 社会学类				
	0809 计算机类				
	0831 公安技术类				
5807 安全防范类	0306 公安学类				
	0303 社会学类				
5901 公共事业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0303 社会学类				
5902 公共管理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0303 社会学类				
	0401 教育学类				
5903 公共服务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1204 公共管理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0501 中国语言文学类				
5904 文秘类	1202 工商管理类				

说明: 1.本科专业类依据为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 (2020年)》。

2.专科专业类依据为教育部《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

及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

3.报考本科美术学类、设计学类、音乐与舞蹈类等艺术类相 关专业的,考生须具有相关艺术专业基础。

附件: 5

湖南省 2024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 免试推荐审查表

序号:

申请免试类 别	□竞赛获奖学生 □退役大学生士兵(□高校新生或在校期间入伍 □毕业后入伍)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高职(专科) 毕业学校				高职(专科) 专业						
	入学时间									
学习经历	毕业时间									
	奖惩情况									
入伍经历	入伍时间				赛事	名称				
	退役时间			获奖情况	获奖	时间				
	是否荣立三 等功及以上				获奖等级					
初审意见										
					年	月	日	(签章)		
省教育厅 意见										
					年	月	日	(签章)		

注: 竞赛获奖学生初审意见由生源高校出具; 退役大学生士兵初审意见由生源高校和省就业指导中心分别出具; 本表一式三份, 竞赛获奖、士兵退役证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附件报省教育厅学生处。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4年1月9日印发